麒麟区茨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

2021

麒麟区茨营镇人民政府 2024.10

前言

茨营镇隶属于麒麟区,位于麒麟区东部,是农旅服务型的中心集镇,山水林田 矿资源丰富,生态环境优越,桑蚕文化、民族文化较为突出。

《茨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国家重大战略,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与曲靖市委、市政府以及麒麟区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围绕建设"以发展生态有机农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的特色农业示范区、生态园林特色小镇"的总体定位,统筹"三类空间",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基础,优化茨营镇全域国土空间格局,保障各类空间资源要素的有效配置,是镇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指南,是对上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及专项规划的落实,为编制详细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提供基本依据。



目录

- 1. 规划概况
- 2. 明确全域战略目标
- 3.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 4. 统筹镇村发展体系
- 5. 夯实空间基础支撑
- 6. 推进国土综合整治



1 规划概况

- 1.1 规划范围和期限
- 1.2 区位和现状概况



1.1 规划范围和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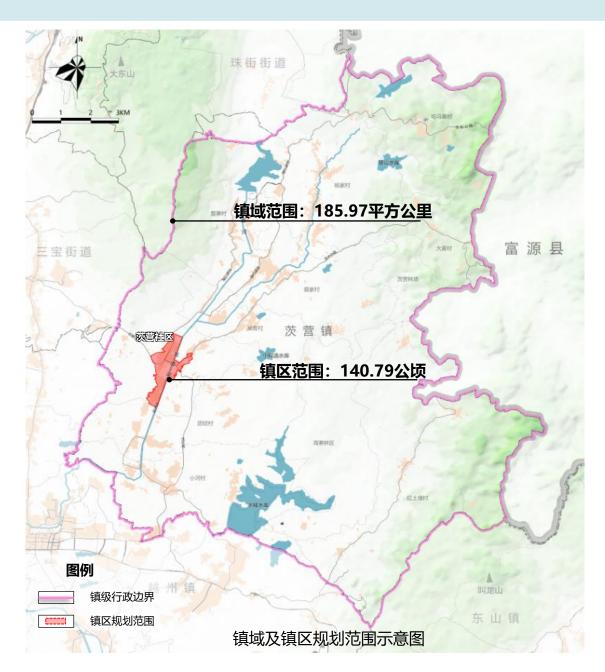
规划范围

■ 镇域规划范围: 茨营镇行政辖区, 总面积185.97平方公里。

■ 镇区规划范围:镇区范围总面积1.41平方公里,涉及茨营社区。

规划期限

■ 本次规划基期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至2025年, 远期至203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1.2 区位和现状概况

- 区位交通: 茨营镇地处麒麟区东部,紧邻富源县。它处于曲靖城镇圈之内,区位优越,交通便利,距离麒麟中心城区25公里。曲砚高速等重大交通设施纵穿镇域,拥有1个高速出入口,石富公路贯穿全域,可以连通曲靖市区与富源县。
- **资源本底**:山林资源集中于东西两侧,包括朗目山、横山两大山体屏障;水田矿产资源集中于中部,水资源有龙潭河、龙潭河水库、水城水库和陡山水库等,矿产资源包括玄武岩、石灰岩、页岩等。
- 人口社会:常住人口常年低于户籍人口,受曲靖中心城区和越州工业园虹吸效应影响明显。茨营镇发展桑蚕产业已逾数十年,具有浓厚的桑蚕历史沿革和文化氛围。茨营镇在生态农业方面的大力发展,没有遭受工业污染、过度开发等破坏行为,保留着较为传统的民族文化和乡俗文化。
- **经济发展**:农业体系基本建成,主要是初级农产品生产与供应为主,镇域经济稳步增长,但总量不高,农业生产附加值低,需进一步找准特色,延伸产业链,塑造农业品牌。



02 明确全域战略目标

- 2.1 发展定位和目标
- 2.2 规划发展策略



2.1 发展定位和目标

发展定位



发展目标

2025

至2025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水平稳步提升,镇域交通格局进一步优化,农业产业集聚和承载双提升,民族文化魅力得到充分彰显,空间治理效能得到显著提升,文旅产业实现快速发展,绿美茨营生态建设再上新台阶,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

2035

至2035年,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效率和水平显著提升,基本形成生态宜居、韧性安全、高效集约的高品质国土空间。全镇产业结构不断优化,集约高效、城乡融合的城镇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得到充分保障。城镇综合服务水平大幅度提高,特色产业基地、特色民族文化体验区基本建成。

2050

展望至2050年,全面建成可持续发展的绿色、繁荣、美丽的高品质茨营镇,社会保障、公共服务、人居环境等方面得到全面提升。

2.2 规划发展策略

以积极衔接落实市区级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

"多规合一",聚焦 空间发展 构建可持续发展蓝图

策略一: 提升绿美生态环境品质

严守生态底线,提升生态建设。落实整合优化后自然保护地,形成由2个地方级自然保护地构成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分区分类推进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策略二: 紧推动特色产业增效提质

推进全产业链创新, 打造优势产业发展高地。依托"桑蚕、蔬菜、富硒梨、食用菌、鲟鱼养殖、烤烟"等现有产业优势, 培育现代化农业产业链, 促进农副产品加工等中下游产业发展, 完善农业产业支撑体系, 推动农村电商、冷链物流及特色休闲旅游业联动发展。

构建上下游产业体系,提升产业附加值。发挥麒麟及周边地区桑蚕市场需求的优势,打造集研发、育种、种植、生产加工、销售、旅游为一体的桑蚕全产业链发展链条。拓展上游育种、设施农业技术、标准制定、产品认证、技术培训,打造科技创新、效率提升、生态友好、示范引领的产业基地。整合耕地资源,提升耕地质量。以茨营高标准基本农田示范区为抓手,建设满足机械化耕作要求的高标准田块,完善田间路、生产路布局,增加有效耕地面积。

策略三: 探索农文旅发展新模式

挖潜特色文化旅游资源,建设高品质体验空间。构建桑蚕文化博览园、彝族文化风情园、茨营田园综合体等高品质体验空间。

打造具有影响力的品牌。积极创建特色载体:现代农业产业园、"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农业产业强镇。

策略四: 完善基础服务设施供给

加强公共服务设施投放,提升基础保障。以镇区为核心,配置高等级的公共服务设施,承担综合服务中心的任务。各行政村除按照配置指引配置设施外,各自然村按照不同类型有选择的配置特色公服设施。

03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 3.1 构建底线管控框架
- 3.2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3.1 构建底线管控框架

永久基本农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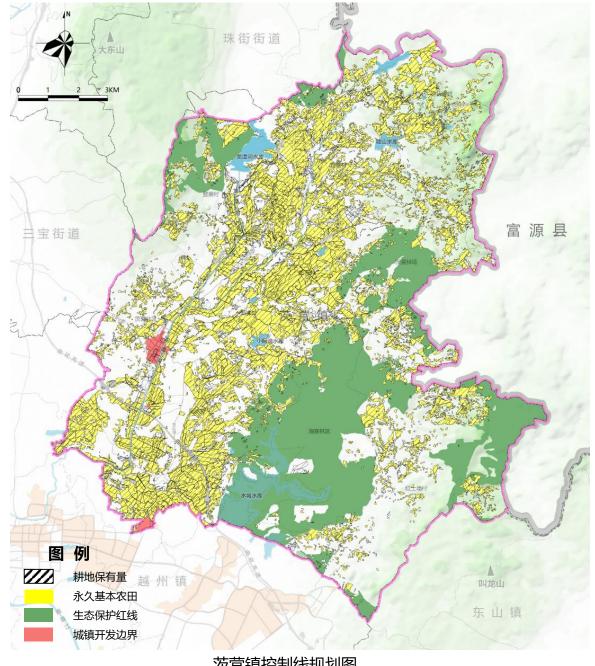
落实上位规划 "三区 三线"要求,严格落 实永久基本农田相关 管控要求,加强永久 基本农田管护力度。

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上级划定的生态 保护红线,坚持从严 管控生态保护红线, 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 的前提下,除国家重 大项目外, 生态保护 红线内严禁止开发性、 生产性建设活动。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麒麟区城镇开发 边界和集中连片发展 要求。城镇开发边界 内,通过"详细规划+ 规划许可"的空间管 控方式,实现各类建 设活动的用途管制。



茨营镇控制线规划图

3.2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规划形成"一核两带,三片多点"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带

以茨营中心集镇建设为核心带动整个区域的发展。

两带

以龙潭河及其支流为依托的农业产业发展带,以特色产业节点为依托的文旅融合发展带。

三片

镇域综合服务片区、现代农业发展片区、生态文旅发展片区。

多点

镇域内规划多个特色产业节点。包括:桑蚕产业园、特色水产(鲟鱼)养殖基地、富硒梨种植基地、食用菌培育基地、外销蔬菜产业园、优质烤烟种植基地、中药材产业基地、彝族文化风情园、香菇种植基地、畜牧养殖基地、田总综合体等。



- 4.1 强化镇村体系结构
- 4.2 引导村庄分类发展
- 4.3 村庄通则式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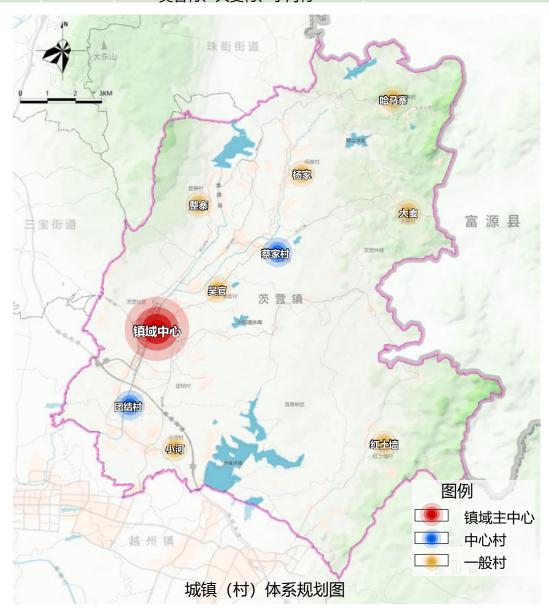
4.1 强化镇村体系结构

构建 "1+2+7" 的镇村体系

1个镇域中心, 2个中心村, 7个一般村。

- 镇域中心包含茨营社区,是全镇综合服务和职能中心。
- 2个中心村:具有一定的建设基础和产业发展条件,对周边村庄起到引领带动作用,本次规划团结村、蔡家村2个村为中心村。
- 7个一般村:一般村应适当设置相应层次的公共服务设施来满足村民的日常所需。

分级体系	数量	社区或行政村	分类依据
镇域主中心	1	茨营社区	以综合服务职能为主,为全镇及周边乡 镇居民服务
中心村	2	团结村、蔡家村	人口基数大,发挥一定区域范围内公共服务的职能,对周边村庄有一定的辐射 作用
一般村	7	红土墙村、整寨村、哈马寨村、杨家村、 吴官村、大麦村、小河村	产业基础、发展潜力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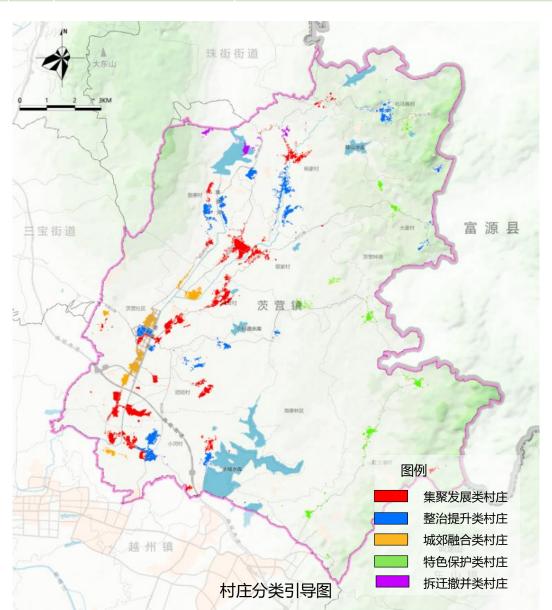


4.2 引导村庄分类发展

全镇68条自然村分为集聚提升类、整治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和拆迁撤并类五类分类推动村庄差异化有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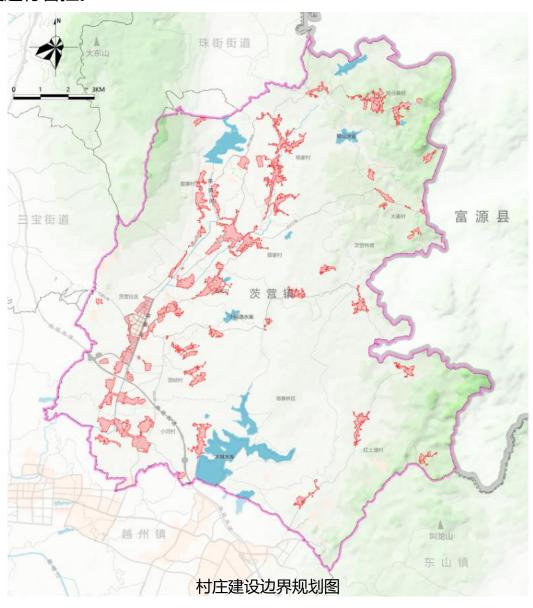
村庄分类发展一览表

村庄分类	数量	自然村	发展说明
集聚提升类	28	王家营、蔡家二村、蔡家三村等	重点加强现状村庄风貌整治、强弱电缆化、道路"白改黑",推进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整治提升类	17	茨营一村、孙家营、大一村等	重点加强现状村庄风貌整治、强弱电缆化、道路"白改黑",推进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城郊融合类	9	关旗、上贾、下贾等	加强村庄与城镇的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互联互通,推动城乡景观风貌协调,支持旧村改造提升。
特色保护类	11	大麦塘、箐口、红土墙村等	重点保护村落选址、格局、风貌和山水林田湖草特色景观,加强对文物 古迹、历史建筑、传统民居等保护与修缮。
拆迁撤并类	3	杨家村钵上、整寨村胡家坟、斜 坡	由于龙潭河水库蓄水需要搬迁撤并。



4.3 村庄通则式管理

合理化定村庄建设边界线村庄进行开发建设时,建设地块从"刚性管控、弹性指引"两个维度进行管控。



实施村庄规划通则管理

坚持实用管用思维,传导落实上级规划要求,集聚管控底线农民建房、设施配套、乡村振兴和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五大指引编制村庄规划通则。通则按照"一图两指引"的形式,传导国士空间规划的核心内容,指导村庄建设。

"一图"指土地使用规划图,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明确底线管控要求、提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指引。

"两指引"指设施与产业发展指引和农房建设指引:明确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建设要求,落实各类乡村振兴项目提出农房建设布局及管理规定。

05 夯实空间基础支撑

- 5.1 产业布局与空间安排
- 5.2 构建便捷的交通网络
- 5.3 构建城乡生活圈体系
- 5.4 保障优质安全的基础设施



5.1 产业布局与空间安排

构建"一带四基地,三区多节点"的产业发展格局

一带: 龙潭河产 业带

以龙潭河为依托,构建茨营镇龙潭河农业产业带。

四基地: 四大农 产品培育基地

包括特色淡水养殖基地、食用菌培育基地、烤烟种植基地(2个)。

三区:三大农业产业园

包括桑蚕产业园区、富硒梨产业园区、外销蔬菜产业园区。

多节点: 谋划多 个产业节点 麒麟中药材产业基地、彝族文化风情园、香菇种植基地、畜牧养殖基地、哈马寨苦荞基地、茨营灯盏花药材基地、田园综合体、河心岛田园综合体、海寨汞山林区等。



5.2 构建便捷的交通网络

- 道路系统规划基于镇域原有道路交通条件,并落实上层次交通专项规划要求, 考虑茨营强化与周边经济体的联系互通,加强旅游产业发展的可能性,规划镇 域干道公路基本形成"放射状" 网的路网系统。
- 预留曲靖至兴仁高速公路通道。
- 强化与曲靖城区的联系,规划将石富公路升级为XD03县道,与326国道连接, 形成茨营与曲靖主城区点对点的快速通道。



道路交通规划图

5.3 构建城乡生活圈体系

构建开放共享的城乡生活圈

- 打造城乡生活圈。落实"城乡生活圈"理念,构建"镇—村"两级生活圈体系,统筹优化配置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资源,全面提升镇村公共服务能力,实现"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结合生活圈的空间划分和类型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覆盖度与便利性,在详细规划中进一步细化社区生活圈布局和建设标准。
-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合理完善镇域和镇区的文化、教育、医疗、体育、社会福利等公共资源配置,如社区服务中心、中小学、幼儿园、医院、停车场、公交站、儿童与老人活动中心、健身中心、垃圾收集点和转运站、公共厕所等,辐射服务中心村及周边一般村,与村共建共享公共资源。

序号	行政单位	公共服务设施	特色公共服务设施
1	镇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教育设施(中学、小学、幼儿园)、卫生设施(卫生院/医院)、文体娱乐设施(文化站、公园、广场、农贸市场、敬老院(养老服务中心)	农资超市、产业交易市场或平台、游客中
2	村	综合用房、小学、幼儿园、文化室、体育活动场所、卫生室、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健身活动场所	心/乡村旅游服务点 等



5.4 保障优质安全的基础设施

保障供水和排水安全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保护水资源。加强给水管网建设,枝状管网成环改造,更新陈旧设施,提高管网供水能力,增强供水安全性和可靠性。推广节水优先,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提高非常规水资源利用。 优化污水设施布局,满足全域污水处理需求。污水处理方式根据镇实际情况采取集中(或分散)处理,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新建地区与旧改造地区采用分流制排水体制,适时推进具备改造条件的合流制排水地区进行雨污分流改造,不具备改造条件的合流制地区可采用截流式合流制排水体制。

提高环保设施建设水平

完善城乡垃圾转运系统。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深入实施"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处理模式,逐步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无害化资源化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提高垃圾分类收集率、资源回收率、无害化处理率和保护环境,逐步完善环境卫生配套设施。

保障能源供给稳定

完善电网布局框架,构建新型镇区智能电网系统。落实区域输电网架要求,优化提升电力设施布局,全面提升电网智慧化水平。因地制宜发展新能源,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绿色智能电网。

引导基础设施空间节约集约利用

统筹地下管线及综合管廊建设。按照国家规范及标准要求统筹预留高压电力线、高压燃气管、输油管、源水管、热力及其他重要管线走廊通道,推进道路与管线同步建设,完善地下管线规划、建设与管理体系。逐步改建现有架空线路,结合道路改造下地,提升茨营镇形象风貌,改善人居环境品质。



06 推进国土修复整治

- 6.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6.2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



6.1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强化水资源约束与保护

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加强地下水节约和保护,防治地下水超采和污染,强化地下水分区管控,做好地下水需求管理,落实地下水储备制度。落实河湖岸线边界,强化岸线分区分类管控,划分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有效保护岸线资源。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分类明确耕地用途,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顺序,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合理开发耕地后备资源。

强化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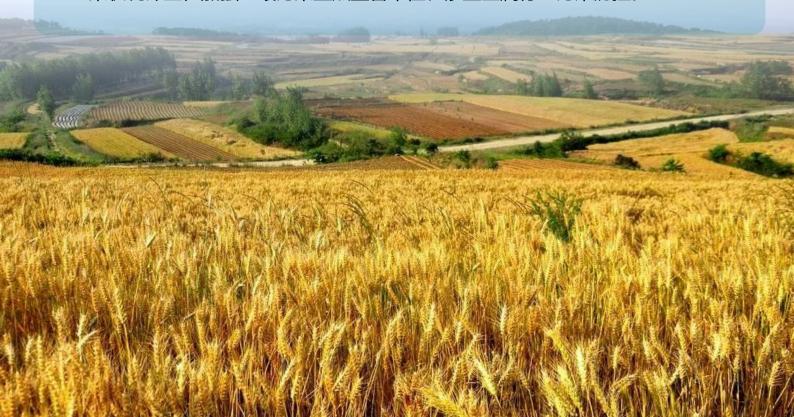
加强矿产资源调查管理,合理确定开发强度,保障优势矿产资源有效供给。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整治,逐步优化非煤矿山布局,提升非煤矿山资源保障能力。鼓励砂石资源开发整合,促进砂石矿产资源集约化、规模化、现代化、绿色化开采。



6.2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

全面系统推进国土综合整治及生态保护修复

- **农用地综合整治**。适应发展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的需要,以耕地保护为重点,统筹推进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耕地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增加耕地数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与提质改造。
- 闲置低效用地整治。分级分类逐步推进生态和农业保护区内的现状建设用地、 临时用地、闲置或低效零散建设用地等复耕复绿。
- **乡村人居环境整治**。挖潜农村建设用地内部潜力,因地制宜增加耕地面积,实现空间格局优化、产业发展提升、乡村环境改善、全域高质量发展。
- **森林生态功能提升**。逐步清退生态保护红线内不符合管控要求的现状建设用地、 耕地、人工商品林等,改善,林相结构,实现森林资源提质增效。
- **河流环境治理**。持续推进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协调推动跨界污染治理修复,持续改善流域水环境,保持河道畅通。
- **矿山生态修复**。对历史遗留矿山进行矿山生态修复。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 宜草则草、宜湿则湿、宜建则建的原则,分类开展恢复措施。
- 土壤污染治理。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持续推进土壤环境质量调查与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加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控。



公众意见提交途径

电子邮箱: 3069814940@qq.com

电话: 18087474444 联系人: 朱光辉

邮寄地址: 麒麟区茨营镇人民政府

反馈意见的有效时间: 公示期内

请留下真实姓名、联系方式,以便反馈意见采纳情况

(电子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麒麟区茨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字样)

2021 2035

